

之周年觀察

年前的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，胡錦濤視察《人民日報》並發表講話。這篇講話，標誌著胡錦濤新聞政策正式出臺。

新聞政策：趙↓江↓胡

胡錦濤在二零零二年秋成為中共最高領導人，並在零七年秋連任。從零二年到零七年，胡錦濤執政團隊對新聞政策有具體調整，如對宣傳工作提出「三貼近」即「貼近實際，貼近群眾，貼近生活」的要求，以及制定《政府信息公開條例》。但他不曾對新聞政策做過全面表述，而是沿襲了江澤民制定的方針。

江澤民新聞政策的表述，集中見於江澤民一九八九年十一月廿八日《關於黨的新聞工作的幾個問題》的講話，和江澤民九六年九月廿六日視察中共中央機關報《人民日報》的講話。發表於「六四」事件後不久的前一講話，旨在清算前總書記趙紫陽的新聞政策，否定上世紀八十年代後期的中國新聞改革；後一講話，則更完整闡述了前一講話提出的「輿論導向」即傳媒管制原則。

一年前胡錦濤的「六二〇講話」，重申了江澤民新聞政策的核心理念即黨管新聞的原則，但出現了若干值得注意的表述。

其一，胡錦濤強調「保證人民的知情權、參與權、表達權、

監督權」。類似說法曾在中共「十七大」政治報告中出現，但卻是第一次明確用於新聞政策。

其二，胡錦濤強調「按照新聞傳播規律辦事」，「健全突發公共事件新聞報道機制，第一時間發佈權威信息，提高時效性，增加透明度」。「透明度」一詞值得注意，這是上世紀八十年代趙紫陽提出的新聞改革口號（詳見趙紫陽：《改革歷程》第四十頁、二九四頁），「六四」後遭江澤民否定。江說：「有些應該透明而且必須透明，有些不能馬上透明，要到時機成熟才能透明，有些就是不能透明」。其三，胡錦濤強調「要充分認識以互聯網為代表的新興媒體的社會影響力，高度重視互聯網的建設、運用、管理」。胡錦濤新聞政策的要點，是將對信息和輿論的被動防堵，轉為積極出擊。筆者所說的「傳媒控制的升級版（Control 2.0）」，由此產生。

Control 2.0的要訣

胡錦濤的新聞政策，回應了零八年上半年若干重大事件的新聞報道所提出的問題。「拉薩事件」，中國政府因實行信息封鎖而身陷被動，以至一些學者反思：在影響國際輿論上，中國的傳播策略亟待改進。汶川地震，中宣部最初試圖控制災情報道，

但總理溫家寶在第一時間出現在震區，全國各媒體的大批記者也迅速抵達，中宣部的禁令遂成一紙空文。地震後的一周，災情報道空前放開，受到西方好評。而下半年的奧運會，國際社會對中國開放輿論充滿期待，亦有強大壓力，胡錦濤必須有恰當的對策。

Control 2.0的操作要訣是：第一時間公開無法隱瞞的新聞事件；搶先發佈官方解釋；主動設置議程左右輿論；讓「邊緣媒體」（尤其是影響面甚廣的門戶網站）為我所用；以震動面較小的辦法，封殺當局不希望傳播的信息、處罰「不聽話」的傳媒。

去年六月以來的災禍事件都被及時報道。除了甲型H1N1流感疫情，新近的例子，還有零九年五月十七日湖南株洲高架橋倒塌、六月五日重慶山體崩塌、六月廿一日安徽鳳陽工廠爆炸等。一年來，影響極大的警民衝突事件（當局稱之為「群體性事件」），如貴州「甕安事件」、雲南「孟連事件」、甘肅「隴南事件」等，也被允許在第一時間披露。當局搶先發佈官方解釋，澄清民間的「謠傳」，或拋出負有責任的基層官員，以平息事態。

江澤民新聞政策的核心是「輿論導向」，而胡錦濤更強調「輿論引導」。在「六二〇講

胡錦濤新聞政策

話」中他提出「要把提高輿論引導能力放在突出位置」、「以黨報黨刊、電台電視台為主，整合都市類媒體、網路媒體等多種宣傳資源，努力構建定位明確、特色鮮明、功能互補、覆蓋廣泛的輿論引導新格局」。輿論導向「與輿論引導」看似差異甚小，實則側重不同。「輿論導向」重在嚴控媒體，而「輿論引導」則試圖以柔性手段掌握話語權和主動權。檢索一年間的人民網（零八年六月廿一日至零九年六月廿日），「輿論導向」在新聞標題中出現僅廿五次，而「輿論引導」出現了一百一十四次。「輿論導向」原是「六四」後中共新聞政策的第一關鍵詞，現在它的位置發生了微妙變化。

石首事件：新政策碰壁？

人民網曾轉載新華社《中國記者》雜誌二零零八年十月號的一篇文章《一場成功的「輿論引導戰」》。文章介紹，北京奧運會開幕前十二天，濟南「奧體中心體育館」發生火災。當局立即在第一時間公佈，並通過官方新華社進行「輿論引導」。文章稱，新華社報道的「點睛之筆」，是強調火災與「奧運無關」。——當負面新聞出現時，全力維護執政黨的利益，這就是「輿論引導」的關鍵所在。

胡錦濤的新聞政策，出臺已一年。縱觀一年，中國傳媒確實得到因政策調整帶來的些許機遇，但所受的控制和打壓依然如故。對新政策，須多面觀察。

奧運期間，對境外傳媒的管理空前寬鬆，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七日，中國政府公佈了《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國常駐新聞機構和外國記者採訪條例》，將奧運期間的管理辦法常規化。這一決定，和二零零八年五月一日施行的《政府信息公開條例》，擴展了國內外傳媒的空間。

奧運會使中國政府獲得讚譽。然而奧運結束不久，「三鹿奶粉事件」便使當局陷入窘境。對這一嚴重公共衛生事件，媒體完全談不上在「第一時間發佈信息」。政府被迫公佈案情後，仍封殺了媒體的後續性調查。傳媒控制者很快引導媒體「把壞事變成好事」，將議程設置為對政府「向人民負責」的讚揚。

對於更具政治敏感度的事件，如「楊佳襲警案」的判決、文化部黨組書記、前山西省省長于幼軍腐敗案、最高法院副院長黃松有腐敗案、深圳市長許宗衡腐敗案等，當局均對新聞實行了最大限度的控制。控制更為精細。很多負面報道，對《人民日報》和中央電視台，只允許根據新華社通稿以簡明新聞的方式處

理，深度報道則嚴格限制；此外，以所謂「宣傳戰役」形式，佈置大量歌功頌德的正面宣傳任務，佔據報紙重要版面與電視台黃金時段，擠壓負面報道空間。

和二零零八年比較，在二零零九年這個「逢九之年」，因為「六四」二十周年、建國六十年等，對傳媒的控制更緊。

恰在胡錦濤講話一周年之際，六月廿日，香港傳媒大篇幅報道了內地湖北省石首發生的大規模警民衝突。事件發生在六月十七日，但內地媒體的報道，較之一年前的「甕安事件」和「孟連事件」，卻出現明顯的倒退。新華社並沒有在第一時間報道。事發後五日，湖北省才發佈「事件被平息」的信息。各媒體主動進行的調查，媒體對湖北地方政府的批評（包括《人民日報》和中央電視台的言論），剛剛開始便被全面禁止。在這裏，人們看到的不是胡錦濤的「輿論引導」，而是陳舊的「輿論導向」。

「石首事件」顯示了胡錦濤新聞政策的軟弱無力。在中國大陸的政治格局下，即使是步幅甚小的改革，都隨時可能停止和倒退。筆者將對這一事件的新聞報道作更細致觀察分析。

錢鋼

香港大學新聞及傳媒研究中心
中國傳媒研究計劃主任